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636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 (「該等決議案」)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布，由於第 1 至 7C 項決議案獲超過 50% 之票數贊成，該等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書面點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	1,640,394,337 (99.98%)	281,807 (0.02%)
2.	宣布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1,640,676,144 (100.00%)	0 (0.00%)
3.	重選郭孔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611,508,604 (98.22%)	29,167,540 (1.78%)
4.	重選黃汝璞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12,935,914 (98.31%)	27,740,230 (1.69%)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	
		贊成	反對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1,640,673,572 (99.99%)	2,072 (0.01%)
6.	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609,196,427 (98.08%)	31,479,717 (1.92%)
7.	A 一般性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持作庫存股份的任何股份），惟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數目之 10%。	1,597,171,269 (97.35%)	43,504,875 (2.65%)
	B 一般性授權董事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惟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數目之 10%。	1,640,625,644 (99.99%)	50,500 (0.01%)
	C 待上文第 7B 項之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擴大配發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即在 10%一般性授權中加入購回股份總額。	1,582,147,488 (96.43%)	58,528,656 (3.57%)

附註：

- (1)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日，(i)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807,429,342 股股份；及 (ii) 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建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庫存股份），亦概無獲本公司購回並待註銷的股份，因此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行使庫存股份或待註銷的購回股份的投票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所披露，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受託人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持有 5,301,005 股股份（均非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未歸屬股份），並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7.05A 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份總數為 1,802,128,337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99.71%）。
- (2) 除上述附註(1)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本公司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 (3) 本公司並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
- (4) 除上述附註(1)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本公司股東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5) 決議案第 7A 至 7C 項的全文已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 (6) 王衛先生、郭孔華先生、張炳銓先生、曹健麟先生、何捷先生、黃兆龍先生、陳穎珊女士、OOI Bee Ti 女士、張惠民博士、黎壽昌先生、陳傳仁先生及黃汝璞女士均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KLN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公司秘書
李貝妮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主席、非執行董事：

王衛先生

副主席、非執行董事：

郭孔華先生

執行董事：

張炳銓先生、曹健麟先生、何捷先生及黃兆龍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穎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民博士、黎壽昌先生、陳傳仁先生及黃汝璞女士

本公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kln.com) 上刊載。